

## 花蓮縣政府 書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陳美聖  
電話：03-8227171#229  
電子信箱：rociochen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府行購字第115010100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文。(376550000A\_1150101002\_ATTACH1.pdf、  
376550000A\_1150101002\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\_1150101002\_ATTACH3.  
xlsx、376550000A\_1150101002\_ATTACH4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中華綜合發展研究院舉辦「115-2年度採購  
實務研習會」及「政府採購專業人員訓練進階班」招生簡  
章，鼓勵各單位踴躍報名參訓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中華綜合發展研究院115年5月25日華綜教字第115052501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各級政府機關(構)、學校及公營事業等之採購相關人員，熟悉政府採購法令，精進採購效率與品質，特於臺北、高雄地區辦理各梯次研習會。
- 三、研習會課程包含：「工程採購履約過程常見問題或爭議案例研析」、「採購案例解析及瑕疵補正、預防」、「評選/評審/評分審查錯誤破解術」、「採購契約變更、標餘款與後續擴充作業」、「財務勞務履約驗收重點及爭議處理」、「政府採購開、審、決標實戰攻略」、「財務勞務履約驗

手  
續  
文  
書

3

115/05/28



1150002293

收重點及爭議處理」等面向、並由具多年採購與稽核經驗之講師分別針對近期法規變動、常見問題與特殊案例進行解析，藉以強化採購人員專業判斷與執行力。

四、採購實務研習會結訓後核發結業證書；採購專業人員訓練進階班(為工程會委辦之課程)，結訓並通過考試後由工程會核發及格證書，並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。

五、課程簡章詳如附件，線上報名請連結財團法人中華綜合發展研究院網址：<https://ndii.org.tw/>，連絡電話:02-27380199，上班時間:10:00~12:30、13:30~17:00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